

信工团联〔2020〕8号

## 关于开展2019—2020学年第二学期 我院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考核的通知

各系团总支、院级团学组织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团学工作建设，推动各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健康有序发展，保障校园文化活动规范展开，根据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考核办法》（以下称考核办法）、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社团管理条例（试行）》要求，现将本学期考核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考核一览表

时间	考核对象	负责组织
7月15日前	团学组织	院学生会
	系学生会	
7月17日前	院队（艺术团）	大学生艺术团
7月15日前	院队（社团联）	学生社团联合会
7月16日前	协会（科联）	学生科学技术联合会
7月17日前	学生社团（社团联）	学生社团联合会

### 二、考核流程

1. 前期审核。由负责组织将具体考核方式、考核问卷、考核评分表、评委名单等考核相关内容在考核前3-5天汇总发送到hdxgstus@163.com，由院学生会交院团委审核；

2. 正式考核。本次考核采取线上考核，院团委审核通过后，具体考核方法分别由对应负责组织严格执行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考核办法》、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社团管理条例（试行）》进行，在考核一览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核；

3. 考核汇总。考核详情、结果于考核结束后3天内由负责组织发送到hdxgstus@163.com汇总；

4. 考核公布。考核结果将于2019-2020学年第二学期末至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初这段时间予以公示，公示期3天；

5. 评奖评优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根据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考核办法》、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社团管理条例（试行）》对相应学生组织及成员进行评优、加分。

### 三、学生干部考核

1. 团学组织负责人。依据团学组织考核结果，考核成绩排名前30%的负责人为优秀。

2. 其他成员考核。由负责组织根据考核办法确认考核方式，考核结果指导老师签字确认，电子稿7月17日前发送至邮箱hdxgstus@163.com，纸质稿9月20日前交至学生活动中心一学生会办公室。

3. 优秀比例。考核优秀人数以每个部门人数\*30%为标准，考核优秀人数为核算非整数的，以四舍五入核算最终人数。

联系人：

苏前溢（教师）：0571-58619875

徐子懿（学生）：13761486945

邮箱：hdxgstu@163.com

附件：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2019—2020学  
年第二学期(组织名称)学生干部考核汇总表



